

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 115 學年代理教師第一次甄選
第 11 次招考結果公告(數)

公告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29 日

公告依據：本校 115 學年度普通科代理教師第一次甄選簡章等。

公告事項：

甄選類別	數學科代理教師 第一次甄選第 11 次招考
正取	應試者甄試總分未達簡章規定錄取或備取最低標準 70 分，不予正取。
備取	應試者甄試總分未達簡章規定錄取或備取最低標準 70 分，不予備取。
備註	本次甄選尚有 1 名額待招考，第 12 次招考訂於 115 年 7 月 30(星期四)上午 09:00~12:00 報名、下午 14:00 甄試，其餘內容詳見甄選簡章。

※報名及甄選當日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拒之因素經人事行政總處公告不上班，報名及甄選日期則依簡章自動順延至次一上班日。

※本次國文科、英語科、家政科、音樂科、童軍科、健康教育科代理教師已於公開甄選聘足師資，不再辦理本簡章各招次甄試。

